证券代码：603755　　证券简称：日辰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3-005

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发送至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华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的义务，同意于 2024 年 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

为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和投资信心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认可，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等因素，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（含）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、不超过人民币 28.00 元/股（含）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，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青岛日

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8 日